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7)

於2019年12月17日舉行之2019年第四次臨時股東大會 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為2019年11月3日的通函(「通函」)、日期為2019年12月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及日期為2019年12月2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函、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19年12月17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日照市海濱五路南首日照港裕廊公司辦公樓三樓東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保華先生主持。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60,000,000股，其中840,000,000股為內資股及820,000,000股為H股，即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已於通函或補充通函表明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合共持有1,259,566,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5.8775%的股東及獲正式授權代表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各項決議案已正式於臨時股東大會通過，表決結果詳情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建議選舉李文泰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9,566,000 (100%)	0 (0.0%)	0 (0.0%)
2.	審批並批准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9年度薪酬。	1,259,566,000 (100%)	0 (0.0%)	0 (0.0%)
3.	審議並批准建議委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9年度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新核數師的薪酬。	1,259,566,000 (100%)	0 (0.0%)	0 (0.0%)
由於有逾半數票數贊成第1至3項普通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並批准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有關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股東提案權及召開程序的第六十五條、第六十六條、第六十七條及第九十五條。	1,259,566,000 (100%)	0 (0.0%)	0 (0.0%)
由於有逾三分之二以上票數贊成第4項特別決議案，故該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已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文泰先生(「李先生」)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亦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即時生效。有關李先生的履歷詳情及其任期，請參閱通函。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李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保華

中國，日照，2019年12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張保華先生；執行董事賀照第先生；非執行董事吳子強先生、黃文豪先生、石汝欣先生及姜子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子學先生、吳西彬先生及李文泰先生。